



银宝生物

银宝生物

NEEQ:870701

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YINBAO BIOLOGICAL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单海林
职务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15-69220390
传真	0515-69220386
电子邮箱	405752281@qq. com
公司网址	http://www. jsybsw. 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苏省射阳县射阳盐场场运路8号 224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档案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09,044,288.90	187,952,190.54	11.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688,562.07	75,300,811.46	-8.78%
营业收入	155,297,076.91	141,779,701.74	9.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12,249.39	-8,281,083.35	20.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72,154.39	-8,023,734.36	1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36,950.04	124,855,085.15	-127.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11.4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5	2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	1.26	-9.52%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18,000,000	18,000,000	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8,000,000	18,000,000	3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	-18,000,000	42,000,000	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4,000,000	90%	-18,000,000	36,000,000	6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0,000,000	-	0	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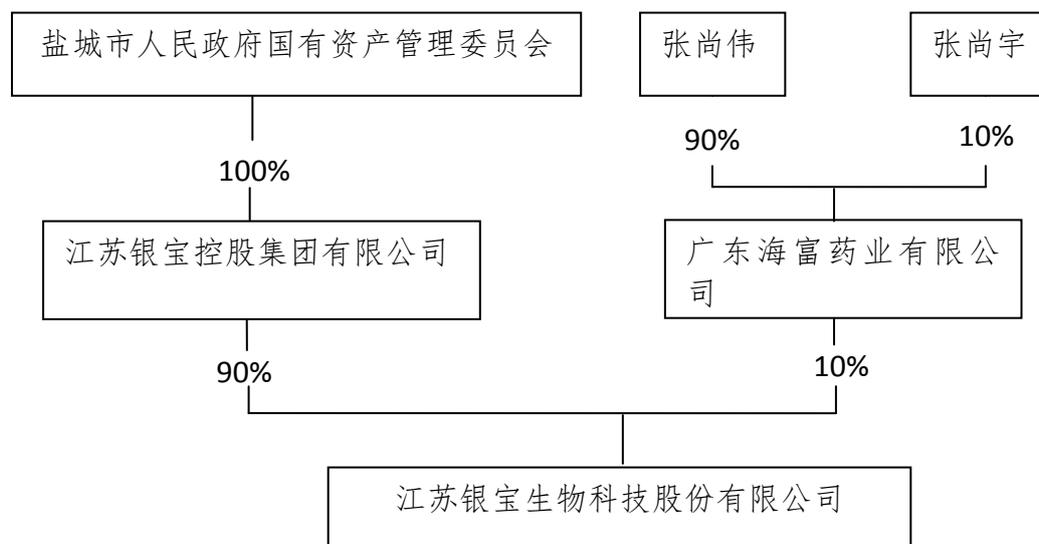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4,000,000	0	54,000,000	90%	36,000,000	18,000,000
2	广东海富药业有限公司	6,000,000	0	6,000,000	10%	6,000,000	0
3							
4							
5							
合计		60,000,000	0	60,000,000	100%	42,000,000	18,00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持有公司股份 54,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9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为盐城市人民政府，根据盐城市人民政府下发的于 2009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的《关于印发〈盐城市市直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盐政发[2009]46 号），确认盐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根据市政府的授权，代表市政府对市本级国家出资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对企业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即盐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过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90% 的股份，其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3.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江苏银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